



光滙石油(控股)有限公司  
Brightoil Petroleum (Holdings)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 中期報告 201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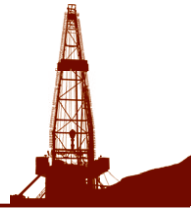


[www.brightoil.com.hk](http://www.brightoil.com.hk)  
股份代號：933.HK

## 目 錄

	頁次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審閱報告	2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3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4-5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6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7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8-29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30-36
補充資料	37-43
公司資料	44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審閱報告



## Deloitte. 德勤

致光滙石油(控股)有限公司董事會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 引言

我們已審閱第3至29頁所載光滙石油(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貴集團」)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及截至該日止六個月期間的相關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若干附註解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證券上市規則規定，中期財務資料報告須遵照當中相關條文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貴公司董事有責任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及呈列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我們的責任為根據我們的審閱對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作出結論，並按照我們雙方所協定的應聘條款，僅向全體董事會報告。除此以外，我們的報告書不可用作其他用途。我們概不就此報告的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法律責任。

### 審閱範圍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工作準則第2410號「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對中期財務資料的審閱」進行審閱。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的審閱工作包括向主要負責財務會計事項的人員作出查詢，並進行分析及其他審閱程序。由於審閱範圍遠較按照香港核數準則所進行的審核範圍為小，所以不能保證我們會注意到在審核中可能識別的所有重大事項。因此，我們不會發表任何審核意見。

### 結論

根據我們的審閱工作，我們並無察覺到任何事項，使我們相信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並未按照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的規定編製。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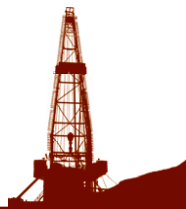
二零一三年二月二十七日

##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附註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益	3	<b>23,589,544</b>	36,261,829
銷售及服務成本		<b>(22,848,808)</b>	(35,128,355)
毛利		<b>740,736</b>	1,133,474
其他收入	5	<b>20,856</b>	2,127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5	<b>35,725</b>	(38,559)
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平值變動	19	<b>(973,704)</b>	793,756
贖回可換股票據負債部分虧損	21	<b>(1,690)</b>	-
其他費用	6	<b>(65,911)</b>	(144,765)
分銷及銷售費用		<b>(327,251)</b>	(352,600)
行政費用		<b>(194,236)</b>	(184,899)
融資成本	7	<b>(101,415)</b>	(193,024)
應佔共同控制實體的虧損		<b>(5,499)</b>	(5,659)
應佔一家聯營公司的虧損		<b>(461)</b>	-
除稅前(虧損)溢利	8	<b>(872,850)</b>	1,009,851
稅項抵免(支出)	9	<b>1,700</b>	(44,618)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虧損)溢利		<b>(871,150)</b>	965,233
其他全面收入			
其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因換算為呈列貨幣產生的匯兌差額		<b>(123)</b>	(150)
其後或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因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b>60,146</b>	32,520
期內其他全面收入		<b>60,023</b>	32,370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總全面(支出)收入		<b>(811,127)</b>	997,603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每股(虧損)盈利			
基本	11	<b>(9.94)港仙</b>	14.27港仙
攤薄	11	<b>(9.94)港仙</b>	11.06港仙

##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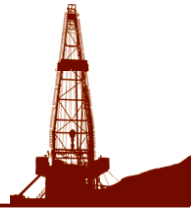


	附註	於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12	<b>7,505,696</b>	6,021,753
土地預付租賃款項	13	<b>532,793</b>	376,875
海岸預付租賃款項		<b>12,031</b>	11,933
投資物業	12	<b>41,000</b>	41,000
勘探及評估資產		<b>-</b>	40,546
於共同控制實體的權益		<b>479,757</b>	448,943
於一家聯營公司的權益		<b>10,763</b>	11,018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已付訂金	14	<b>125,806</b>	359,467
土地預付租賃款項已付按金	13	<b>769</b>	64,577
租金及其他按金		<b>20,157</b>	10,101
		<b>8,728,772</b>	7,386,213
<b>流動資產</b>			
存貨		<b>2,334,633</b>	3,257,510
應收賬款	15	<b>3,315,868</b>	6,737,385
應計收益		<b>24,532</b>	-
土地預付租賃款項	13	<b>11,191</b>	6,892
海岸預付租賃款項		<b>261</b>	256
衍生金融工具	19	<b>604,778</b>	1,266,024
其他應收賬款、預付款項及按金	15	<b>57,937</b>	55,343
應收一家共同控制實體款項		<b>307</b>	303
持作買賣證券	16	<b>147,560</b>	126,118
應收經紀賬款		<b>1,179,121</b>	3,305,211
已抵押銀行存款		<b>121,598</b>	413,556
銀行結存及現金		<b>1,881,056</b>	1,635,013
		<b>9,678,842</b>	16,803,611

##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附註	於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b>流動負債</b>			
應付賬款	17	<b>2,555,292</b>	4,761,343
應付一家關連公司賬款	17, 24	<b>645,436</b>	501,676
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開支	17	<b>1,092,133</b>	1,216,092
銀行借貸	18	<b>6,436,617</b>	7,006,194
衍生金融工具	19	<b>624,862</b>	1,645,188
可換股票據	21	-	283,078
稅項負債		<b>17,610</b>	26,640
		<b>11,371,950</b>	15,440,211
<b>流動(負債)資產淨額</b>		<b>(1,693,108)</b>	1,363,400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b>7,035,664</b>	8,749,613
<b>非流動負債</b>			
可換股票據	21	<b>215,237</b>	-
銀行借貸	18	-	1,208,642
遞延稅項負債		<b>54,065</b>	42,167
		<b>269,302</b>	1,250,809
		<b>6,766,362</b>	7,498,804
<b>資本及儲備</b>			
股本	20	<b>219,163</b>	219,163
儲備		<b>6,547,199</b>	7,279,641
<b>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b>		<b>6,766,362</b>	7,498,804

##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股本		資金撥回		股東注資 (附註b)	匯兌儲備	可換股票據儲備	其他儲備 (附註c)	購股權儲備	累計溢利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附註a)							
於二零一二年七月一日(經審核)	219,163	4,211,487	3,489	1,000	33,679	88,491	103,666	-	34,932	2,802,897	7,498,804
期內虧損	-	-	-	-	-	-	-	-	-	(871,150)	(871,150)
期內其他全面收入	-	-	-	-	-	60,023	-	-	-	-	60,023
期內總全面費用	-	-	-	-	-	60,023	-	-	-	(871,150)	(811,127)
確認以股權結算股份為基礎的支付沒收購股權	-	-	-	-	-	-	-	-	2,714	-	2,714
贖回可換股票據負債部分(見附註21)	-	-	-	-	-	-	(103,666)	(861,202)	-	7,139	(964,868)
確認可換股票據股本部分(附註21)	-	-	-	-	-	-	1,055,851	-	-	-	1,055,851
確認可換股票據股本部分時的遞延稅項負債	-	-	-	-	-	-	(15,012)	-	-	-	(15,012)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	219,163	4,211,487	3,489	1,000	33,679	148,514	1,040,839	(861,202)	30,507	1,938,886	6,766,362
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一日(經審核)	169,090	2,936,020	3,489	1,000	33,679	68,246	321,373	-	36,378	2,721,738	6,291,013
期內溢利	-	-	-	-	-	-	-	-	-	965,233	965,233
期內其他全面收入	-	-	-	-	-	32,370	-	-	-	-	32,370
期內總全面收入	-	-	-	-	-	32,370	-	-	-	965,233	997,603
確認以股權結算股份為基礎的支付	-	-	-	-	-	-	-	-	7,744	-	7,744
購股權失效	-	-	-	-	-	-	-	-	(11,663)	11,663	-
已付股息(附註10)	-	-	-	-	-	-	-	-	-	(236,725)	(236,725)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	169,090	2,936,020	3,489	1,000	33,679	100,616	321,373	-	32,459	3,461,909	7,059,635

### 附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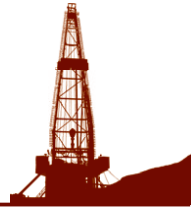
- 本集團特別儲備指First Sign Investments Limited根據一九九五年的集團重組就交換其附屬公司股本面值所發行股本面值的差額。
-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向本公司前主要控股股東出售兩家附屬公司，總代價約為263,374,000港元。出售附屬公司所得收益約33,679,000港元被視為股東向本集團注資，並於權益入賬列為儲備。
- 其他儲備指贖回代價與尚未行使購股權於贖回日期賬面值之間的差額。

##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附註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b>經營業務所得(所用)現金淨額</b>		<b>3,388,476</b>	(1,351,740)
<b>投資業務(所用)所得現金淨額：</b>			
出售投資物業所得款項	12	-	79,372
土地預付租賃款項增加		<b>(93,676)</b>	-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b>(533,775)</b>	(263,934)
添置勘探及評估資產		-	(27,296)
支付過往年度有關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應付款項		<b>(907,168)</b>	(131,432)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已付訂金		-	(383,348)
預付租賃款項已付訂金		-	(27,828)
已收政府補貼	13	-	336,725
向共同控制實體注資		<b>(27,304)</b>	-
存入已抵押銀行存款		<b>(251,270)</b>	(5,783,836)
取回已抵押銀行存款		<b>543,459</b>	6,276,422
其他投資現金流量		<b>(7,862)</b>	5,716
		<b>(1,277,596)</b>	80,561
<b>融資業務(所用)所得現金淨額：</b>			
已付股息		-	(236,725)
新造銀行貸款	18	<b>17,700,764</b>	16,258,055
償還銀行貸款	18	<b>(19,472,628)</b>	(15,742,907)
其他融資現金流量		<b>(101,415)</b>	(124,248)
		<b>(1,873,279)</b>	154,175
<b>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增加(減少)淨額</b>		<b>237,601</b>	(1,117,004)
於七月一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b>1,635,013</b>	2,402,809
匯率變動的影響		<b>8,442</b>	6,776
<b>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b>		<b>1,881,056</b>	1,292,581
<b>即銀行結存及現金</b>		<b>1,881,056</b>	1,292,58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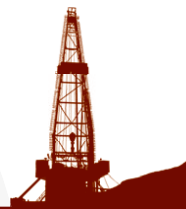
## 1. 編製基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6的適用披露規定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

於編製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時，鑒於本集團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流動負債淨額約為1,693,108,000港元，本公司董事已審慎周詳考慮本集團的未來流動資金。有關狀況主要由於有關貸款協議所規定最低利息覆蓋比率及交叉違約的貸款契約違反事宜。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有銀行借貸被分類為流動負債(詳情見附註18)。於報告期末後，本集團自相關銀行取得豁免，以豁免因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利息覆蓋比率的財務契約違反事項而賦予銀行宣佈相關未償還銀行貸款即時到期及應付的權利，或獲修訂銀行融資以刪除利息覆蓋比率的財務契約的規定。就違反利息覆蓋比率獲取豁免及修訂銀行貸款後，貸款契約違反和剩餘銀行貸款交叉違約的觸發效應的事項已得到補救。計及本集團財務狀況後，本公司董事相信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呈列為流動的銀行貸款約2,258,833,000港元(其中約815,141,000港元設有應要求償還條款)將於兩至十一年內按原定還款日償還。

在二零一三年一月，本集團亦就額外長期貸款取得額外銀行融資最多65,000,000美元(「美元」)(約503,801,000港元)，該筆貸款須自有關款項動用後八年內償還。新定期貸款所得款項部分用於償付本集團的短期責任。經考慮上述因素及本集團業務營運所產生估計現金流後，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擁有充裕營運資金滿足其自報告期末起計至少一年的目前需求。因此，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2. 主要會計政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法編製，惟以公平值計量的投資物業及若干金融工具及以公平值減銷售成本計量的燃油存貨除外。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用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使用者相同。此外，本集團於本中期採納以下有關可換股票據重大修改的會計政策。

#### 金融負債的重大修改

倘經修改條款項下現金流淨現值(包括任何已付或已收費用)與修改前負債餘下現金流淨現值相差至少10%(兩者均按修改前負債原實際利率貼現)，則有關修改被視為重大修改。現有金融負債條款的重大的修改須以撤銷原來金融負債及確認新金融負債的方式入賬。已撤銷金融負債的賬面值與已付代價(包括任何已轉讓非現金資產或已承擔負債)的差額須於損益中確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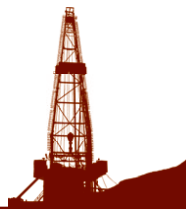
於本中期內，本集團首次應用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金融工具：披露一金融資產的轉讓  
呈列其他全面收入項目  
遞延稅項：收回相關資產

####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呈列其他全面收入項目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為全面收益表及收益表引入新的術語。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全面收益表更名為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而收益表則更名為損益表。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保留以單一報表或兩份獨立但連續報表呈列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的選擇權。然而，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規定其他全面收入項目須劃分為兩類：(a)其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及(b)於符合特定條件時，其後可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其他全面收入項目的所得稅須按相同基準予以分配，修訂本並無變動按除稅前或除稅後呈列其他全面收入項目的選擇權。由於該等修訂本已予追溯應用，故其他全面收入項目的呈列方式已獲修改以反映有關變動。除上述呈列方式變動外，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概不會對損益、其他全面收入及全面收入總額造成任何影響。



## 2. 主要會計政策<sup>(續)</sup>

###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遞延稅項：收回相關資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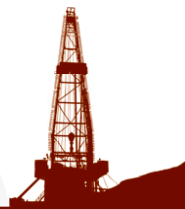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就計算遞延稅項而言，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投資物業」採用公平值模式計量的投資物業將獲假設透過出售收回，除非有關假設於若干情況下被推翻。倘該項假設被推翻，則遞延稅項將反映有關實體預期收回投資物業賬面值的方式的稅務結果。因此，就計量遞延稅項而言，本集團按公平值模式計算的投資物業已被假設透過出售收回。

除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外，於本中期採用上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對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申報金額及／或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披露者並無造成重大影響。

## 3. 收益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提供海上供油服務	14,234,157	23,880,700
銷售石油產品	8,949,406	12,261,949
油氣運輸收益	228,127	115,599
銷售天然氣及凝析油	168,041	–
股息收入	8,939	2,774
投資物業的租金收入	874	807
	<b>23,589,544</b>	<b>36,261,829</b>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4. 分類資料

本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營運分類」的可呈報及營運分類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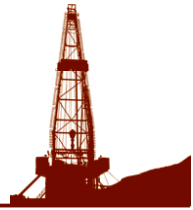
- 國際貿易及海上供油業務
- 油輪運輸業務
- 上游燃氣業務
- 直接投資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下半年，本集團收購一項新業務，主要從事開發及生產天然氣。自此，本集團行政總裁，即主要營運決策人（「主要營運決策人」）審閱燃氣開發及生產營運的財務表現。因此，上游燃氣業務的業績呈列作營運分類。

以下為本集團於回顧期內按可呈報及營運分類作出的收益及業績分析：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國際貿易及 海上供油 業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油輪運輸 業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上海燃氣 業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直接投資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分類總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分配 收益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附註)	綜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b>分類收益</b>							
外界銷售	23,183,563	228,127	168,041	8,939	23,588,670	874	23,589,544
分類間銷售	162,083	239,684	-	-	401,767	-	401,767
	<b>23,345,646</b>	<b>467,811</b>	<b>168,041</b>	<b>8,939</b>	<b>23,990,437</b>	<b>874</b>	<b>23,991,311</b>
<b>分類業績</b>	<b>(791,136)</b>	<b>(34,036)</b>	<b>98,005</b>	<b>58,585</b>	<b>(668,582)</b>		<b>(668,582)</b>
其他收入、其他收益及 虧損，淨額							(11,860)
未分配企業費用							(85,033)
融資成本							(101,415)
應佔共同控制實體的虧損							(5,499)
應佔一家聯營公司的虧損							(461)
除稅前虧損							<b>(872,850)</b>



#### 4. 分類資料(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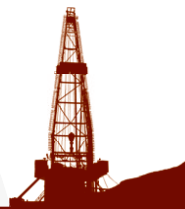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國際貿易及 海上供油 業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油輪運輸 業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直接投資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分類總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分配 收益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附註)	綜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b>分類收益</b>						
外界銷售	36,142,649	115,599	2,774	36,261,022	807	36,261,829
<b>分類業績</b>	<b>1,297,871</b>	<b>38,614</b>	<b>(41,888)</b>	<b>1,294,597</b>		<b>1,294,597</b>
其他收入、其他收益及 虧損，淨額						(2,811)
未分配企業費用						(83,252)
融資成本						(193,024)
應佔共同控制實體的虧損						(5,659)
除稅前溢利						1,009,851

附註：未分配收益指截至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期間來自未經主要營運決策人審閱的物業投資的收益。

分類業績指每一分類所賺取的溢利或所產生的虧損而未經分配中央行政開支、董事酬金、應佔共同控制實體的虧損、應佔一家聯營公司的虧損、其他收入、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不包括持作買賣證券的公平值變動、分租收入及制熱及偏差收入)、融資成本及稅項支出／抵免。此乃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而向主要營運決策人報告的方式。

於本期間，三艘超大型油輪分別於七月、九月及十一月交付予本集團。於上一期間，本集團僅有較小容量的afamax油輪。隨著油輪運輸業務不斷擴展，此營運分類產生的收益亦不斷增長。至於新收購的油輪，由於本集團安排首次貨運需時，惟新油輪已產生若干固定成本，因此油輪運輸業務業績倒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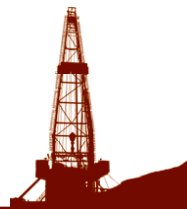
## 5. 其他收入、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b>其他收入</b>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2,061	2,127
分租收入	18,033	–
制熱及偏差收入	762	–
	<b>20,856</b>	2,127
<b>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b>		
外匯虧損淨額	(14,759)	(8,399)
持作買賣證券的公平值變動	49,646	(33,621)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1,716)	–
出售一項投資物業收益	–	1,286
其他	2,554	2,175
	<b>35,725</b>	(38,559)

## 6. 其他費用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專業費用(附註)	7,219	43,239
經紀及佣金費用	27,533	53,647
有關買賣衍生工具及銀行服務的其他費用	31,159	47,879
	<b>65,911</b>	144,765

附註：專業費用指一般法律顧問服務費用、諮詢費用及投資項目顧問服務費用。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合共約30,856,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零)與獨立第三方所提供的業務開發顧問服務有關。



## 7. 融資成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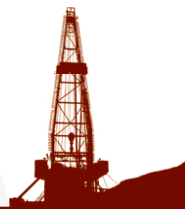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可換股票據的估算利息開支	21,452	68,776
銀行借貸的利息開支	105,760	124,248
總計	127,212	193,024
減：已資本化的款項	(25,797)	—
	101,415	193,024

期內，來自一般借貸約22,194,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零)的借貸成本按資本化年率2.94%資本化。借貸成本就船舶、石油倉儲設施及樓宇資本化為在建工程一部分。

## 8. 除稅前(虧損)溢利

除稅前(虧損)溢利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確認為支出的存貨成本	23,167,581	36,025,863
燃油存貨的未變現收益(計入銷售及服務成本)	(19,357)	(313,595)
預付租賃款項解除	5,391	1,819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 船隻(計入銷售及服務成本)	61,787	33,742
— 油氣資產(計入銷售及服務成本)	22,730	—
— 其他	15,368	12,212



## 9. 稅項(抵免)支出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期內即期稅項支出：		
香港利得稅	-	-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17,448	-
新加坡所得稅	78	59,535
	<b>17,526</b>	59,535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撥備不足，淨額	(16,112)	(3,569)
遞延稅項－即期	(3,114)	(11,348)
	<b>(1,700)</b>	44,618

香港利得稅及於其他司法權區產生的稅項乃根據期內不同徵稅司法權區的加權平均年度所得稅率的最佳估計確認。於該兩個期間，香港利得稅及中國企業所得稅產生的稅項所採用年度稅率分別為16.5%及25%。由於本集團的香港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並無應課稅溢利或蒙受稅項虧損，故概無就該等附屬公司計提香港利得稅撥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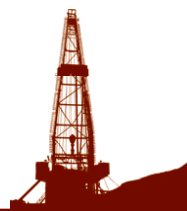
根據新加坡稅務局就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五個年度向本集團授予的全球貿易商計劃(Global Trader Program)獎勵，本集團國際貿易及海上供油分類中買賣燃油及石油於期內產生的若干合資格收入(例如國際貿易及海上供油業務所得收入)已按照5%的優惠稅率徵稅。

本集團獲頒授認可國際航運企業獎勵(Approved International Shipping Enterprise Incentive)(「AIS」)身份，自二零一一年四月一日生效，初步為期10年。憑藉AIS身分，本集團自合資格業務(例如新加坡所得稅法第13F條項下合資格航運業務)所得利潤均獲豁免繳納稅項。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細則，中國附屬公司的稅率由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為25%。

由於未能預測未來溢利來源，故並無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就估計稅項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 10. 股息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已付末期股息—二零一二年財政年度為零 (二零一一年：二零一一年財政年度為每股3.5港仙)	-	236,72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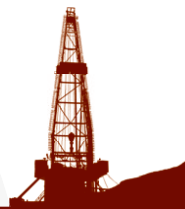
本公司已於上一期間支付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每股3.5港仙的末期股息。除此以外，概無於報告期內派付、宣派或擬派股息。董事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派付中期股息。

## 11. 每股(虧損)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乃根據下列數據計算：

### (虧損)盈利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虧損)盈利的(虧損)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	<b>(871,150)</b>	965,233
攤薄潛在普通股的影响：		
可換股票據的利息(定義見附註21)(除稅後)	-	57,428
用於計算每股攤薄(虧損)盈利的(虧損)盈利	<b>(871,150)</b>	1,022,66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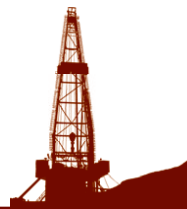
### 11. 每股(虧損)盈利(續)

#### 股份數目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虧損)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b>8,766,498,266</b>	6,763,581,600
攤薄潛在普通股的影響：		
可換股票據	-	2,479,979,333
用於計算每股攤薄(虧損)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b>8,766,498,266</b>	9,243,560,933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計算每股攤薄虧損時並無假設尚未轉換的可換股票據獲轉換及已授出購股權獲行使，原因為未行使可換股票據轉換將導致每股虧損減少及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未獲行使購股權的行使價高於股份的平均市價。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計算每股攤薄盈利時並無假設已授出購股權獲行使，原因為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未獲行使購股權的行使價高於股份的平均市價。



### 12. 物業、廠房及設備及投資物業的變動

於本期間內，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總金額約為1,566,683,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1,628,038,000港元)。添置金額包括在建工程約1,513,864,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1,610,547,000港元)。於本期間內，有關中國政府機關確認完成本集團於吐孜區氣田就天然氣開發及生產項目進行的勘探及評估工作。因此，相關勘探及評估資產約40,546,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39,089,000港元)已轉撥至油氣資產。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出售位於香港境外的投資物業，以換取所得現金款項約79,372,000港元，達成出售收益約1,286,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並無出售投資物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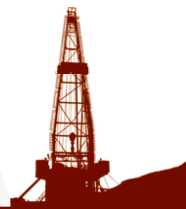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投資物業的公平值乃由管理層(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與本集團並無關連的獨立合資格專業估值師中誠達資產評估顧問有限公司)評估得出，有關估值經參考同區相同狀況的同類物業的近期成交價市場證據後釐定。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獨立合資格專業估值師進行估值。本期間及上一期間投資物業公平值概無變動。

### 13. 土地預付租賃款項以及預付租賃款項已付按金

於本期間內，土地預付租賃款項添置總額約158,198,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零)，包括於中國按中期租約持有的租賃土地。

於本期間內，本集團動用土地預付租賃款項已付按金約64,522,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零)。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就預付租賃款項支付額外按金約27,828,000港元。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的結餘指位於中國按中期租約訂立的預付租賃款項已付按金。

於上一期間，根據當地政府與本集團簽署的協議，本集團已就於二零一一年三月收購於中國的土地預付租賃款項收取政府補助人民幣275,697,000元(約336,725,000港元)。政府補助金額已自土地預付租賃款項的賬面值扣除。該金額將於預付租賃款項的租賃期間以減少費用的形式轉撥至收入。



#### 14.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已付訂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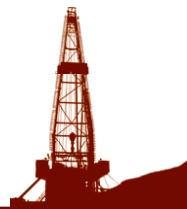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款項主要指於氣田建設油氣資產及道路已付訂金約119,41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351,521,000港元)。餘額指購買若干軟件的已付訂金。

#### 15.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賬款、預付款項及按金

本集團給予其國際貿易及海上供油客戶平均30日至45日的信貸期，給予天然氣及凝析油銷售唯一客戶中國石油天然氣集團公司平均60日的信貸期及其油輪運輸客戶平均30日的信貸期。以下為應收賬款於報告期末以發票日期呈列按賬齡分類的賬齡分析：

	於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30日	<b>3,308,949</b>	5,662,701
31-60日	<b>4,857</b>	1,035,380
61-90日	-	38,840
超過90日	<b>2,062</b>	464
	<b>3,315,868</b>	6,737,385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47,484,000港元(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36,446,000港元)的其他應收賬款、預付款項及按金指日常營運預付款項。



## 16. 持作買賣證券

	於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於香港上市的股本證券，按公平值	<b>147,560</b>	126,11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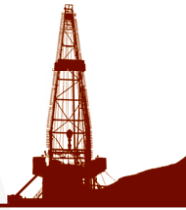
## 17.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開支

以下為應付賬款於報告期末以發票日期呈列按賬齡分類的賬齡分析：

	於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30日	<b>2,536,803</b>	4,686,601
31-60日	<b>9,228</b>	64,084
61-90日	<b>2,256</b>	4,901
超過90日	<b>7,005</b>	5,757
	<b>2,555,292</b>	4,761,343

除上文所披露的結餘外，為數約645,436,000港元(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501,676,000港元)分類為應付一間關連公司賬款的結餘。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賬項的賬齡為45日內(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45日內)。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開支包括與新加坡銷售有關的應付貨品及服務稅約46,334,000港元(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99,038,000港元)。除此之外，餘額約846,985,000港元(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999,802,000港元)指就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而應付獨立第三方的款項。



## 18. 銀行借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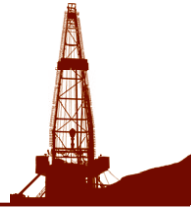
於本期間內，本集團從多間銀行獲取數筆約為17,700,764,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16,258,055,000港元)的新造銀行貸款，並已償還約19,472,628,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15,742,907,000港元)。有關新造貸款按市場利率介乎2.59厘至4.21厘(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每年2.67厘至4.96厘)計息及以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抵押。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違反有關本集團最低利息覆蓋比率(定義為本集團除息稅前溢利除利息費用)的若干契約，故此觸動與其他銀行簽訂的貸款協議所指定交叉違約條款。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銀行因而有權行使其權利要求即時還款。因此，全部尚未償還銀行貸款約6,436,617,000港元(其中約873,466,000港元被視為載有應要求償還條款)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類為流動負債。

	因以下事項違反貸款契約		
	最低利息 覆蓋比率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交叉違約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總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按原定還款日分析的銀行借貸賬面值			
— 於報告期末起一年內償還	383,437	3,736,022	4,119,459
— 於報告期末起一年後償還且並無應要求償還條款	782,588	661,104	1,443,692
— 於報告期末起一年內償還但設有應要求償還條款	58,325	—	58,325
— 於報告期末起一年後償還但設有應要求償還條款	815,141	—	815,141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總計	2,039,491	4,397,126	6,436,617

按原定還款日，銀行借貸須分期償還，為期介乎一個月至十一年(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一個月至九年)。

於報告期末後，本集團自相關銀行取得豁免，以豁免因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利息覆蓋比率的財務契約違反事項而賦予銀行宣佈相關未償還銀行貸款即時到期及應付的權利，或獲修訂銀行融資以刪除利息覆蓋比率的財務契約的規定。就違反利息覆蓋比率獲取豁免及修訂銀行貸款後，貸款契約違反和剩餘銀行貸款交叉違約的觸發效應的事項亦已得到補救。於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獲授權刊發日期，本集團仍在與多間銀行磋商剔除銀行借貸873,466,000港元的應要求償還條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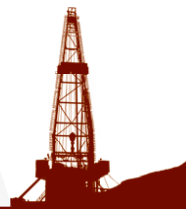
## 19. 衍生金融工具

本集團的衍生金融工具主要包括石油及汽油期貨、掉期及遠期合約的好倉及淡倉，包括ICE期貨(主要為布蘭特、汽油及WTI)、Nymex期貨(主要為汽油、燃料油及WTI)、ICE掉期(主要為燃油、汽油及原油)及Nymex掉期(主要為燃油及原油)。所有期貨及掉期合約均為上市合約。有關實質交付燃油及原油的遠期合約直接與對手方處理。

衍生金融工具按公平值計量。期貨及掉期合約公平值由在活躍市場的報價得出，遠期合約公平值則運用該工具餘下有效期適用的收益曲線進行貼現現金流量分析得出。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期貨、掉期及遠期合約的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平值變動虧損約973,704,000港元已從損益扣除(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值變動收益約793,756,000港元已計入損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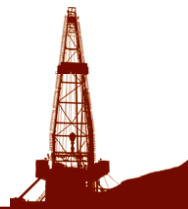
合約類型	公平值 千港元	名義金額 千美元	到期日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			
<b>衍生金融資產</b>			
期貨	260,750	2,300,772	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至 二零一四年一月三十一日
掉期	311,622	1,885,467	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至 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
遠期	32,406	4,584,045	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至 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04,778		
<b>衍生金融負債</b>			
期貨	339,649	2,751,275	二零一三年一月二日至 二零一四年一月三十一日
掉期	257,113	1,891,425	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至 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
遠期	28,100	311,040	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至 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24,862		



19. 衍生金融工具(續)

合約類型	公平值 千港元	名義金額 千美元	到期日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 (經審核)			
<b>衍生金融資產</b>			
期貨	434,850	747,870	二零一二年七月一日至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掉期	739,307	2,228,910	二零一二年七月一日至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遠期	91,867	343,123	二零一二年七月一日至 二零一三年二月二十八日
	1,266,024		
<b>衍生金融負債</b>			
期貨	436,485	655,242	二零一二年七月一日至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掉期	1,198,451	2,961,955	二零一二年七月一日至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遠期	10,252	337,303	二零一二年七月一日至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645,18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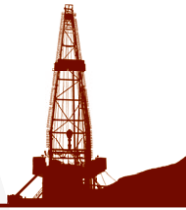


## 20. 股本

	股份數目 (未經審核)	股本 千港元 (未經審核)
<b>普通股</b>		
法定		
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一日、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及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每股面值0.025港元	40,000,000,000	1,0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每股面值0.025港元	6,763,581,600	169,090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時發行的股份(附註a)	322,916,666	8,073
轉換可換股票據時發行的股份(附註b)	1,680,000,000	42,000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每股面值0.025港元	8,766,498,266	219,163

附註：

- (a)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完成收購一間於中國成立的私人公司全數已發行股本，該公司由本公司執行董事薛博士全資擁有。根據收購的條款，本公司已向薛博士全資實益擁有的本公司的直接及最終控股公司加拿大基金有限公司(「加拿大基金」)發行322,916,666股新普通股。
- (b)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下半年，1,680,000,000股每股面值0.025港元的本公司新普通股已因部分轉換可換股票據而發行。本金總額81,291,000美元(約630,005,000港元)的可換股票據已按每股0.04839美元的兌換價，轉換為1,680,000,000股本公司普通股。



### 21. 可換股票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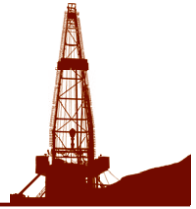
根據日期為二零零九年六月二十五日的認購協議及於二零零九年九月二日簽署的補充契據，本金總額為120,000,000美元的可換股票據（「可換股票據」）已於二零零九年十月二十七日（「發行日期」），按面值以最初兌換價每股0.19355美元獲發行予加拿大基金，惟可因本公司股本架構變動（包括股份合併、股份拆細、資本化發行及認購協議所載對本公司已發行股本造成攤薄影響的其他事件）而予以反攤薄調整。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五月二十七日進行股份拆拆（「股份拆拆」）後，可換股票據的兌換價已調整至0.04839美元。

可換股票據以美元計值，並不計息。可換股票據的持有人有權自發行日期起至發行日期滿第三週年後的到期日（即須於二零一二年十月二十七日償還）止，隨時按初步兌換價0.19355美元（股份拆拆後為0.04839美元）將票據轉換為619,994,833股本公司普通股（「兌換股份」）（股份拆拆後為2,479,979,333股）。兌換股份在所有方面均與於兌換日期的所有其他發行在外的現有股份享有同等待位。倘可換股票據於截至到期日尚未獲轉換，則持有人可於到期時要求本公司按本金額贖回尚未行使可換股票據。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下半年，本金總額為81,291,000美元（約630,005,000港元）的可換股票據按每股0.04839美元兌換價轉換為1,680,000,000股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尚未行使的可換股票據本金額為38,709,000美元（約299,995,000港元）。

根據本公司獨立股東於二零一二年八月十四日通過的決議案，可換股票據到期日根據本公司與加拿大基金訂立的延期契據延長三年至二零一五年十月二十七日（「新到期日」）（「新可換股票據」）。可換股票據持有人可於新到期日前隨時行使兌換權。除此以外，新可換股票據的條款及條件與可換股票據維持不變。

新到期日被視為可換股票據的重大修改，原因為新可換股票據現金流量淨現值與到期日延長前尚未行使可換股票據現金流淨現值比較相差超過10%（兩者均按原實際利率19.49%貼現）。因此，剔除確認可換股票據並確認新可換股票據。於二零一二年十月二十七日，新可換股票據公平值約為1,266,553,000港元，其中約301,685,000港元及964,868,000港元已分別分配為贖回可換股票據負債及股本部分的代價，產生贖回負債部分虧損約1,690,000港元並已於損益確認。



## 21. 可換股票據(續)

於初步確認時，新可換股票據分為負債與股本兩個部分。負債部分按公平值計算，於二零一二年十月二十七日約為210,702,000港元，即按同類非可換股債項現行市場利率每年12.5厘貼現的未來合約現金流量現值。股本部分約為1,055,851,000港元，即新可換股票據於分開負債部分後的餘額，於股本中「可換股票據儲備」呈列。此外，遞延稅項負債15,012,000港元自股本部分賬面值直接扣除。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負債部分攤銷成本約為215,237,000港元。

新可換股票據於二零一二年十月二十七日的公平值採用二項式模式計算。輸入模式的數據如下：

股價	0.204美元
預期波幅(附註a)	53.33%
預期年限	3年
無風險利率(附註b)	每年0.2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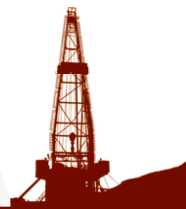
附註：

- (a) 嵌入式兌換權的預期波幅乃按本公司與本集團多個業務分類進行同類業務的可資比較公司的歷史每週股價波幅計算。
- (b) 無風險利率參考外匯基金票據及外匯基金債券釐定。

## 22. 抵押資產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賬面值分別約為4,100,878,000港元、零、2,215,863,000港元、3,210,194,000港元及121,598,000港元(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1,579,890,000港元、2,102,221,000港元、3,067,044,000港元、6,603,523,000港元及413,556,000港元)的船舶、在建工程、存貨、應收賬款及銀行存款已抵押予若干銀行，以擔保授予本集團的貸款及短期信貸融資。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23. 承擔

	於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b>資本承擔</b>		
就以下項目已訂約但尚未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撥備的資本開支：		
—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b>1,088,049</b>	2,402,959
— 評估及勘探資產的添置	—	26,870
	<b>1,088,049</b>	2,429,829
<b>其他承擔</b>		
就以下項目已訂約但尚未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撥備的開支：		
— 中國租賃土地的預付租賃款項	<b>59,940</b>	46,851
	<b>1,147,989</b>	2,476,68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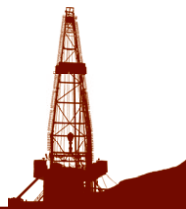
### 24. 關連人士交易

期內，本集團曾與關連人士進行以下根據上市規則亦定義為持續關連交易的交易：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向一間關連公司購入燃油	<b>1,153,698</b>	2,593,398
向一間關連公司支付或應付燃油儲存費	<b>4,676</b>	23,240
向一間關連公司支付或應付駁船服務費	<b>9,911</b>	—
已收或應收一間關連公司的油輪運輸收益	<b>9,348</b>	7,365
一間關連公司收取的辦公室租金	—	213

附註17所載應付一間關連公司賬款為無抵押及免息。本集團獲授45日信貸期，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所有餘款的賬齡均為45日內。

附註：本公司最終控股股東兼執行董事薛博士控制上述關連公司。



## 24. 關連人士交易<sup>(續)</sup>

應收一間共同控制實體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預期於報告期末起未來12個月內變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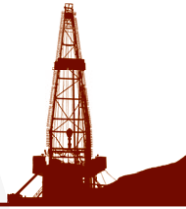
根據本公司股東於二零一二年八月十四日通過的決議案，可換股票據到期日根據本公司與加拿大基金簽訂的延期契據延長三年至二零一五年十月二十七日。詳情載於附註21。

### 主要管理人員的酬金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於期內的薪酬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薪金及其他短期僱員福利	9,743	10,179
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	1,012	6,161
退休福利成本	23	21
	<b>10,778</b>	16,361

董事及主要管理層的薪酬由薪酬委員會經考慮個人表現及市場趨勢後釐定。



### 25. 重大非現金交易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已動用約238,011,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1,253,276,000港元)以支付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訂金，並動用約64,522,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零)以支付土地預付租賃款項的按金。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將勘探及評估資產約40,546,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零)轉撥至與吐孜氣田天然氣開發及生產項目有關的物業、廠房及設備。詳情載於附註12。

於本期間，本金額約299,995,000港元的可換股票據的重大修改被視為透過發行本金額相同的新可換股票據贖回及償付(詳情載於附註21)。

### 26. 中期期末後事項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七日，根據造船合約建造的一艘船舶通過海上試航，本集團與造船公司遂簽訂交付驗收協議。該艘船舶的代價為107,500,000美元(約合833,844,000港元)，且該艘船舶已於同日交付予本集團。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艘在建船舶的賬面值(包括撥充資本的借貸成本)約838,574,000港元計入在建工程。

於報告期末後，本集團自相關銀行取得豁免，以豁免因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利息覆蓋比率的財務契約違反事項而賦予銀行宣佈相關未償還銀行貸款即時到期及應付的權利，或獲修訂銀行融資以刪除利息覆蓋比率的財務契約的規定。就違反利息覆蓋比率獲取豁免及修訂銀行貸款後，貸款契約違反和剩餘銀行貸款交叉違約的觸發效應的事項亦已得到補救。(詳情載於附註18)。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本集團亦就額外長期貸款獲得額外銀行融資達65,000,000美元(約503,801,000港元)，該筆貸款須自動用有關款項後八年內償還。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財務回顧

於二零一二年七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本期間」)，本集團的總收益較去年同期的36,261.8百萬港元減少約34.9%至23,589.5百萬港元。本集團國際貿易及海上供油業務與油輪運輸業務為本集團財務表現的主要來源，該兩項業務的市場環境極具挑戰，需求疲弱、利潤微薄。於本期間，由於航運業低迷及海上供油需求下降，本集團國際貿易及海上供油業務與油輪運輸業務的毛利下降，為740.7百萬港元，經調整毛損(即毛利加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平值變動)為233.0百萬港元，因此本公司擁有人(「股東」)應佔虧損為871.2百萬港元。

由於本期間錄得虧損，本公司及若干附屬公司未能符合若干貸款額度(「貸款」)內包括的一項財務契約規定，即維持利息覆蓋比率。此項違反利息覆蓋比率契約規定允許貸款貸方(「貸方」)根據其中至少一項貸款宣佈有關貸款的剩餘本金連同應付利息及所有其他結欠款項立即到期並須予以清還及／或終止貸款。此外，此項違約可能引致其他貸款規定交叉違約。於二零一三年二月四日，本公司宣佈已成功向貸方就違反貸款中利息覆蓋比率的財務契約規定取得一切所需之正式豁免函。於取得有關豁免函後，即不會觸發貸款中的交叉違約規定。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中所確認有關本集團於吐孜氣田及迪那氣田的共同控制業務權益的資產、負債、收入及開支總額分別為1,547.1百萬港元、338.2百萬港元、168.1百萬港元及114.2百萬港元。

###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存放於應收經紀賬款、已抵押銀行存款以及銀行結存及現金分別約1,179.1百萬港元、121.6百萬港元及1,881.1百萬港元。

本集團認為其外匯風險主要來自港元、新加坡元、人民幣及美元的兌換。本集團透過監控其外匯收款及付款程度管理其外匯交易，以確保其外匯風險淨額不時維持於可接受水平。

###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 業務回顧及市場展望

#### 國際貿易及海上供油

由於全球經濟環境不明朗，導致全球貿易放緩及航運業產能過剩，本集團的國際貿易及海上供油業務於回顧期內受到影響。此外，許多航運業船東試圖削減船舶燃料消耗以控制成本，促使全球海上供油需求與利潤整體下跌。本集團全球海上供油銷量於二零一二年下半年約為2.8百萬公噸，較去年同期下降37%。

為了防範風險，本集團採取了緊縮及更嚴謹的風險管理政策，謹慎面對需求篩選客戶，亦導致本集團於主要市場新加坡及中國的海上供油銷量顯著下跌。

於回顧期內，本集團集中力度減少主要成本(所作舉措包括分租及降低新加坡及美國生產力不足的油罐儲量。本集團亦進一步合併其世界各地的銷售辦事處，務求節省經常費用)以抵消宏觀經濟狀況低迷影響，並將國際貿易及海上供油業務擴展至原油及石油化工業務。

展望未來，本集團預期石油市場貿易狀況於二零一三年全年仍將競爭激烈及波動。本集團將會把貿易產品種類擴展至燃油、原油、汽油及石油化工製品四條主線。本集團正致力將其海上供油市場據點擴展至全球一線供油港，並透過進軍更多中國港口，增加其於中國的供油銷售。本集團自二零一二年十月起開始於新加坡進行原油現貨交易。二零一三年，本集團於日內瓦建立新貿易樞紐，並計劃重新展開於休斯頓的貿易業務，藉此於西方市場建立貿易據點。該等部門將為本集團提供市場行情及信息，並為其長遠目標提供支援，足以發展成為多種產品組合且具競爭力的全球石油貿易業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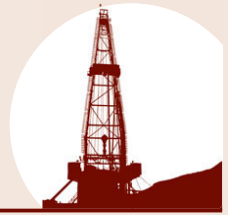
#### 石油倉儲及碼頭設施

本集團一直積極發展策略性石油倉儲資產作為服務更廣泛行業的平台，旨在提供安全、可靠、高效的倉儲及轉運服務，為本集團的客戶帶來價值，並為增值服務提供更多商機。本集團目前於舟山及大連擁有兩個在建項目，並正考慮其他倉儲設施，以達至全球建立倉儲設施的長期目標。上述倉儲設施將能產生穩定現金流及保證本集團其他業務長遠營運。

舟山外釣島項目目前正在鋪設儲罐地基，部分碼頭基礎設施亦已動工。項目第一期將於二零一四年下半年開始全面商業營運，容量為194萬立方米。第二期將於二零一五年下半年開始全面商業營運，容量為122萬立方米。舟山項目總容量將達到320萬立方米。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業務回顧及市場展望(續)

#### 石油倉儲及碼頭設施(續)

大連長興島項目的土地平整工程經已竣工。項目第一期的容量達398萬立方米，預計將於二零一五年下半年展開全面商業營運。第二期的容量達368萬立方米，預計二零一六年下半年展開全面商業營運。大連項目總容量將達到770萬立方米。

舟山及大連兩處油庫項目投產後將會本集團帶來穩定的倉儲租金收入和油品貿易商機。

#### 油輪運輸

本集團於二零一二年七月、九月及十一月交付三艘超大型油輪。第四艘超大型油輪已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七日交付並投入使用，第五艘超大型油輪將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中交付並投入使用，該等船隻以最高規格建造，根據過往紀錄獲公認為油輪行內部分最有效率的船隻。

所有船隻運轉良好，基本未出現技術停機時間，而充分利用船隊讓盈利穩站於整體市場平均水平之上或持平。

然而，期內運費持續處於低水平，主要因為油輪市場噸位供應充足，惟只有有限噸位用作浮倉，全球經濟復甦亦緩慢。

印度洋海域海盜問題持續困擾該區船舶貿易，本公司將為橫越該區域的所有船隻聘請武裝護衛隊，並購買保險，藉此盡最大能力保護船員、船隻及貨物。

隨着五艘超大型油輪、四艘Aframax油輪及一艘供油輪全面投入營運，本集團的總運力將超過200萬載重噸，油輪運輸業務收益將得到進一步增長壯大，並為降低本集團整體供應鏈成本和提高業務競爭力作出貢獻。

#### 上游業務

本集團的上游業務於回顧期內表現理想。本集團與中國石油天然氣集團公司(「中石油集團」)就新疆塔里木盆地迪那1氣田(「迪那1氣田」)建立合作夥伴關係，該氣田於二零一二年九月正式由開發階段發展至投產階段。已開發三口氣井的迪那1氣田目前產率約為天然氣每日127萬立方米及凝析油每日70公噸。本集團正研究在迪那1氣田進一步開發新的氣井，以提高生產量。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業務回顧及市場展望(續)

#### 上游業務(續)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國家發改委」)正式批准有關本集團全資附屬公司盛業石油(大沙漠)有限公司與中石油集團合作開發的吐孜洛克氣田(「吐孜氣田」)項目之總體開發方案。根據總體開發方案，20年投產期累計天然氣產出量達141億立方米。

迪那和吐孜兩個項目全部投產後，預計一年可生產13-15億立方米天然氣，凝析油3-4萬公噸。本集團將繼續在全球積極尋找上游業務項目及各種投資機會，大力發展上游業務。

儘管二零一三年財政年度上半年的經營環境充滿挑戰，但本集團謹慎應對市場的不明朗因素，使我們的上游業務於各種挑戰下仍能取得理想進展。我們相信本集團的上游業務將持續穩健發展，成為本集團未來的主要收益來源之一。我們將繼續鞏固上游業務，提升在業內的領先地位。我們相信，隨著中國「十二五」規劃的逐步落實，中國天然氣需求將日益增長，政策與市場環境將更加有利於本集團上游業務的發展。本集團將抓住機遇，全力以赴，為股東創造最大的價值。

### 資本架構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有8,766,498,266股已發行股份(「股份」)，總股本約為219.2百萬港元。

### 借貸及本集團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銀行借貸及資產抵押分別約為6,436.6百萬港元及9,648.5百萬港元。

有關本公司可換股票據的詳情載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1。

### 資產負債比率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約為51.3%，計算方法為將本集團借貸淨額除以股東應佔權益。借貸淨額為3,470.1百萬港元，即借貸總額(銀行借貸及可換股票據總計達6,651.9百萬港元)，扣除應收經紀賬款、已抵押銀行存款以及銀行結存及現金總計達3,181.8百萬港元計算。



### 遵守上市規則第13章的規定

下列資料乃根據上市規則第13章第13.18及13.21條予以披露。

- (1) 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二十六日，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光滙雄師油輪有限公司，作為借款人（「借款人」）、Credit Suisse AG，作為貸款人（「貸款人」）與本公司（作為擔保人）簽訂一份八年期貸款融資協議（「融資協議」）。根據融資協議，貸款人向借款人發放貸款（「該貸款」），該貸款金額為下列最低者：(i) 31,500,000美元；(ii) 借款人擁有的MT「Brightoil Lion」船隻市值的60%；或(iii) 借款人根據協議備忘錄就買賣上述船舶應付價格的60%。該貸款為附息貸款，須於融資協議內指定的還款日期分期償還。結欠金額須於發放貸款日期後滿八年當日悉數清償。

根據融資協議，本公司發表聲明並保證（其中包括）本公司執行董事兼控股股東薛光林博士（「薛博士」）須繼續為本公司的大股東（「特定履約責任」）。

違反特定履約責任將構成融資協議項下的違約行為。若出現上述違約行為，貸款人可以：(i) 取消該貸款；及／或(ii) 宣佈根據融資協議發放的全部或部分貸款、連同應計利息以及所有其他應計或結欠款項立即到期並須予償還；及／或(iii) 宣佈根據融資協議發放的全部或部分貸款須按要求償還。

- (2)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十三日，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光滙盛業油輪有限公司，作為借款人（「光滙盛業」）、United Overseas Bank Limited及Bank of America N.A.，新加坡分行，作為貸款人（「貸款人」）與本公司（作為擔保人）訂立一份貸款協議（「光滙盛業貸款協議」），據此，貸款人同意向光滙盛業發放最多75,250,000美元的貸款，以部分撥付收購一艘超大型油輪（「光滙盛業貸款」）。光滙盛業貸款須於第一個提取日期後償還，而最後一期於有關日期起計60個月當日償還。

根據光滙盛業貸款協議，薛博士及彼之後裔須時刻繼續控制（至少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51%）本公司（「特定履約責任」）。倘違反特定履約責任，將構成違約行為，據此，United Overseas Bank可(i) 取消光滙盛業貸款；及／或(ii) 宣佈根據光滙盛業貸款協議全部或部分貸款、連同應計利息以及所有其他應計或結欠款項立即到期及應付或到期及須按要求償還；及／或(iii) 採取根據光滙盛業貸款協議有權採取的任何其他行動。

- (3)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十三日，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光滙引力油輪有限公司及光滙銀河油輪有限公司，作為共同及個別借款人（「共同借款人」）、Credit Suisse AG及Deutsche Bank AG新加坡分行，作為貸款人（「貸款人」）與本公司（作為擔保人）訂立一份貸款協議（「光滙引力及光滙銀河貸款協議」），據此，貸款人同意向共同借款人發放最多133,540,372.68美元的貸款，以部分撥付收購兩艘超大型油輪（「光滙引力及光滙銀河貸款」）。光滙引力及光滙銀河貸款須於第一個提取日期後償還，而最後一期於有關日期起計144個月當日償還。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根據光滙引力及光滙銀河貸款，共同借款人股份的任何最終實益擁有權中股權，或該等股份所附投票權的最終控制權，或擔保人控制權任何變動（「特定履約責任」），將構成違約行為。倘違反特定履約責任，貸款人可(i)取消光滙引力及光滙銀河貸款；及／或(ii)宣佈根據光滙引力及光滙銀河貸款協議全部或部分貸款、連同應計利息以及所有其他應計或結欠款項立即到期及應付或到期及須按要求償還；及／或(iii)採取根據光滙引力及光滙銀河貸款協議有權採取的任何其他行動。

- (4)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二十八日，本公司（作為借款人）與國家開發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香港分行（「國開行」，作為貸款人）簽訂一份貸款協議（「貸款協議」），根據貸款協議，國開行已同意向本公司授出貸款50,000,000美元（「貸款」），貸款期限為首次使用貸款日期起計36個月。

根據貸款協議，薛博士必須繼續作為本公司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特定履約責任」）。倘違反特定履約責任，這將構成違約事件，屆時國開行可藉向本公司發出不少於30天通知(i)取消貸款；及／或(ii)宣佈根據貸款協議發放的所有或部分貸款，連同應計利息以及所有其他應計或結欠款項立即到期及應付。

- (5)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十四日，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光滙優雅油輪有限公司，作為借款人（「光滙優雅」）、Credit Suisse AG，作為貸款人（「貸款人」）與本公司（作為擔保人）訂立一份貸款協議（「光滙優雅貸款協議」），據此，貸款人同意向光滙優雅發放最多65,000,000美元的貸款，以部分撥付收購一艘超大型油輪（「光滙優雅貸款」）。光滙優雅貸款須於八年內償還。

根據光滙優雅貸款協議，薛博士及彼之後裔須時刻繼續控制（至少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51%）及管理本公司（「特定履約責任」）。倘違反特定履約責任，將構成違約行為，據此，貸款人可(i)取消光滙優雅貸款；及／或(ii)宣佈根據光滙優雅貸款協議全部或部分貸款、連同應計利息以及所有其他應計或結欠款項立即到期及應付或到期及須按要求償還；及／或(iii)採取根據光滙優雅貸款協議有權採取的任何其他行動。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聘用約380名全職僱員。本集團根據員工表現、資歷及現行業內慣例以支付董事及僱員薪酬。本集團提供的僱員福利包括公積金計劃、醫療計劃、酌情表現花紅及購股權計劃。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僱員薪酬總額(包括董事酬金)約為139.8百萬港元。

###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



###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根據於二零零四年十月二十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通過的普通決議案實行購股權計劃(「計劃」)，以挽留出色的行政人員及僱員，並向對本集團業務成就作出貢獻的合資格參與者給予獎勵及獎賞。

根據計劃，董事會(「董事會」)全權酌情決定曾對本集團或其任何成員公司作出貢獻的本集團全體董事及僱員、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本集團或其任何成員公司擁有股權的任何公司或其他實體的諮詢顧問、顧問、代理人、客戶、服務供應商、承辦商及商業夥伴，是否符合資格參與計劃。

未經本公司股東事先批准，根據計劃可能授出的購股權所涉及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採納計劃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0%。未經本公司股東事先批准，於任何一年內可能授予任何個人的購股權所涉及股份數目不得超過本公司於任何時間的已發行股份的1%。倘向主要股東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授出的購股權超過本公司股本的0.1%或價值超過5,000,000港元，則必須事先獲本公司股東批准。

授出的購股權必須於授出日期起計30日內獲接納，並須就所授出的每份購股權繳付1.00港元。購股權可於授出購股權之日起至本公司董事會作出有關建議時知會各承授人的日期止期間內隨時行使，並於授出日期起十年內有效。行使價由本公司董事會全權酌情釐定，惟該價格將不得低於以下各項的較高者：(a)本公司股份於授出日期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的收市價；(b)本公司股份於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平均收市價；及(c)本公司股份於授出日期的面值。

於計劃條款的規限下，可於行使期任何時間間行使全部或部分購股權。已授出購股權必須於指定的接納日期前接納。一旦接納購股權，承授人須支付1港元予本公司作為獲授予購股權的代價。

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二十二日，合共11,380,000份購股權(股份拆細後為45,520,000份購股權)已獲授予本集團若干董事及僱員，該等購股權持有人將有權以行使價13.60港元(股份拆細後為3.40港元)認購本公司股份。

已授出購股權可於二零一一年四月二十二日起至二零一五年四月二十二日止年度內行使。根據計劃授出的購股權須分四批於歸屬期內按每份已授出購股權25%歸屬，相關歸屬期分別為授出日期至二零一一年四月二十一日、二零一二年四月二十一日、二零一三年四月二十一日及二零一四年四月二十一日。

## 補充資料



### 購股權計劃(續)

下表披露本集團董事及僱員於年內所持本公司購股權的變動：

合資格參與者	於二零一二年 七月一日	期內授出	期內行使	期內失效	於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董事	22,000,000	–	–	(6,000,000)	16,000,000
僱員	5,520,000	–	–	(160,000)	5,360,000
	27,520,000	–	–	(6,160,000)	21,360,000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0,630,000份(二零一一年：6,920,000份)購股權可予行使。

### 主要股東及擁有5%或以上權益人士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須存置之登記冊之記錄，下列人士(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或淡倉：

#### 好倉

主要股東名稱	普通股數目	概約股權百分比
能源帝國投資有限公司	2,918,088,960 (附註1)	33.29%
加拿大基金	4,212,247,039 (附註1及2)	48.05%

附註：

- 由於薛博士為能源帝國投資有限公司及加拿大基金有限公司(「加拿大基金」)之唯一股東，故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薛博士被視為於該兩間公司持有或被視為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該等4,212,247,039股股份指(a)加拿大基金持有之3,412,267,706股股份；及(b)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十月二十七日根據日期為二零零九年六月二十五日之認購協議(「認購協議」)、日期為二零零九年九月二日之補充契據(「補充契據」)及日期為二零一二年七月六日之延期契據(「延期契據」)發行之可換股票據所附兌換權獲悉數行使時，將向加拿大基金配發及發行之799,979,333股股份。

除上文披露者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所規定存置之登記冊的記錄，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不知悉任何其他人士(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或實體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



##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由本公司所存置登記冊，或根據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的規定已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 於本公司股份的好倉

董事姓名	公司名稱	身份	持有普通股數目	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百分比
薛光林博士（「薛博士」）	本公司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7,330,335,999 (附註1)	83.62%
張信剛教授（「張教授」）	本公司	實益擁有人	2,190,000 (附註2)	0.025%
Per Wistoft Kristiansen先生 (「Kristiansen先生」)	本公司	實益擁有人	50,000 (附註3)	0.0006%

附註1：該等7,330,335,999股股份指：(a)能源帝國投資有限公司持有的2,918,088,960股股份，該公司乃由薛博士全資及實益擁有；(b)加拿大基金持有的3,412,267,706股股份，該公司乃由薛博士全資及實益擁有；(c)光滙石油福利有限公司持有的200,000,000股股份，該公司乃由薛博士全資及實益擁有；及(d)本公司根據認購協議、補充契據及延期契據於二零零九年十月二十七日發行的可換股票據所附的換股權獲悉數行使時，將配發及發行予加拿大基金的799,979,333股股份。

附註2：該等2,190,000股股份指：(a)張教授及其配偶聯合持有之190,000股股份；及(b)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二十二日發行之購股權獲悉數行使時將配發及發行予張教授之2,000,000股股份。

附註3：該等50,000股股份為Kristiansen先生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二十六日在市場買入。



## 補充資料



###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的權益及淡倉(續)

於本公司投資股票衍生工具之相關股份中的好倉

本公司的購股權計劃詳情載於購股權計劃。

下表披露本公司於本期間之購股權變動：

	授出日期 (日/月/年)	行使期 (日/月/年)(附註)	行使價 港元	於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持有之購股權數目
<b>執行董事</b>				
唐波先生	二零一零年四月二十二日	二零一一年四月二十二日至 二零一五年四月二十一日	3.40	4,000,000
陳義仁先生	二零一零年四月二十二日	二零一一年四月二十二日至 二零一五年四月二十一日	3.40	4,000,000
執行董事合共				8,000,000

	授出日期 (日/月/年)	行使期 (日/月/年)(附註)	行使價 港元	於二零一二年 七月一日之 購股權數目	期內沒收之 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之購股權數目
<b>非執行董事</b>						
何自新先生*	二零一零年四月二十二日	二零一一年四月二十二日至 二零一五年四月二十一日	3.40	2,000,000	(2,000,000)	-
冉隆輝先生*	二零一零年四月二十二日	二零一一年四月二十二日至 二零一五年四月二十一日	3.40	2,000,000	(2,000,000)	-
孫振純先生*	二零一零年四月二十二日	二零一一年四月二十二日至 二零一五年四月二十一日	3.40	2,000,000	(2,000,000)	-
戴珠江先生	二零一零年四月二十二日	二零一一年四月二十二日至 二零一五年四月二十一日	3.40	2,000,000	-	2,000,000
非執行董事合共				8,000,000	(6,000,000)	2,000,000



##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的權益及淡倉 (續)

於本公司投資股票衍生工具之相關股份中的好倉 (續)

	授出日期 (日/月/年)	行使期 (日/月/年)(附註)	行使價 港元	於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之購股權數目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劉漢銓先生	二零一零年四月二十二日	二零一一年四月二十二日至 二零一五年四月二十一日	3.40	2,000,000
張信剛教授	二零一零年四月二十二日	二零一一年四月二十二日至 二零一五年四月二十一日	3.40	2,000,000
鄭燦林先生	二零一零年四月二十二日	二零一一年四月二十二日至 二零一五年四月二十一日	3.40	2,000,000
<b>獨立非執行董事合共</b>				<b>6,000,000</b>

\* 何自新先生、冉隆輝先生及孫振純先生已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日辭任非執行董事。

附註：

- (1) 該等購股權指由相關參與者作為實益擁有人持有之個人權益。
- (2) 該等合資格參與者有權於下列期間行使購股權：
  - (i) 自二零一一年四月二十二日起25%購股權；
  - (ii) 自二零一二年四月二十二日起另外25%購股權；
  - (iii) 自二零一三年四月二十二日起另外25%購股權；
  - (iv) 自二零一四年四月二十二日起餘下25%購股權；在各情況下，不得遲於二零一五年四月二十一日。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各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所存置登記冊，或根據標準守則的規定已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 董事資料披露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 (1)條，本公司二零一二年年度報告日期後董事資料變動載列如下：

何自新先生、冉隆輝先生及孫振純先生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日辭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但是，彼等每位同意由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日起擔任本公司一間附屬公司的上游顧問以專注於為本公司上游業務發展提供專業指導與顧問服務。

劉漢銓先生於二零一二年十月十九日獲委任為中國人民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 董事會組成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會共有八名董事，包括四名執行董事、一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

###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守則」)一切守則條文，惟下列偏離事項除外：

#### 守則條文第A.2.1條

根據守則所載守則條文第A.2.1條，主席及行政總裁(「行政總裁」)的角色應獨立區分，且不應由同一人擔任。主席與行政總裁間的職責區分應書面清晰訂明。

自二零零八年六月二十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以來，薛光林博士一直兼任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職位。鑑於本集團現行發展階段，董事會認為，由同一人兼任主席及行政總裁有助執行本集團業務策略及提高營運效益。

### 進行證券交易的守則

本公司就董事進行證券交易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於本公司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彼等於本回顧期間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規定準則。

## 補充資料



### 審核委員會及外聘核數師獨立審閱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鄭燦林先生、劉漢銓先生及張信剛教授組成。

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與本公司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所採納會計原則及慣例，並討論內部監控與財務申報事宜，包括審閱中期及年度財務報表。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本集團的外聘核數師行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獲委聘審閱中期財務報告。根據其審閱結果，該行並無發現任何須對本期間的中期財務報告作出的重大修改。

### 購買、出售及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於本期間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承董事會命  
光滙石油(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薛光林

香港，二零一三年二月二十七日

## 公司資料



### 董事會

#### 執行董事

薛光林博士(主席兼行政總裁)

唐波先生

陳義仁先生

Per Wistoft Kristiansen先生

#### 非執行董事

戴珠江先生

#### 獨立非執行董事

劉漢銓先生

張信剛教授

鄭燦林先生

### 審核委員會

鄭燦林先生(主席)

劉漢銓先生

張信剛教授

### 薪酬委員會

張信剛教授(主席)

鄭燦林先生

劉漢銓先生

薛光林博士

陳義仁先生

### 提名委員會

劉漢銓先生(主席)

鄭燦林先生

張信剛教授

薛光林博士

陳義仁先生

### 公司秘書

張華瑛女士

### 核數師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 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Butterfield Fulcrum Group (Bermuda) Limited

26 Burnaby Street

Hamilton HM11

Bermuda

###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28號

金鐘匯中心26樓

### 股份代號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普通股(股份代號：00933)

### 網址

<http://www.brightoil.com.hk>

### 註冊辦事處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11

Bermuda

### 香港主要營業地址

香港

上環

干諾道西118號33樓